

证券代码：002479

证券简称：富春环保

编号：2020-037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金海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金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金海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金海先生的个人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71-63553779

传真：0571-63553789

电子邮箱：jinhai_777@qq.com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日

附件：

金海，男，1986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。2014 年 5 月入职本公司证券部，负责证券部相关工作。

金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上市公司董、监、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金海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